

关于华羿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

华羿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华羿微电”）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天风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华羿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天风证券作为华羿微电的辅导机构，已于2021年12月3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以下简称“陕西证监局”）报送相关辅导备案材料，于2021年12月6日完成辅导备案，分别于2022年4月、7月向贵局报送了第一期、第二期辅导工作报告，现将第三期（以下简称“本期”或“本辅导期”）的辅导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辅导人员

天风证券指派盖建飞、孙志洁、罗妍、杨晓雨、张媛媛、蔡冬冬、柏鸿丹七位辅导人员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其中孙志洁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辅导小组成员均为天风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辅导小组成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更。

天风证券邀请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竞天公诚律师”、“律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共同参与了华羿微电的辅导工作。

（二）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接受辅导人员为华羿微电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代表）和实际控制人。

（三）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继续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近期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证券业务示范实践第 3 号-保荐人尽职调查》等相关文件，收集并查阅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对公司进行补充尽职调查；

2、以个别答疑、对口衔接、定期协调、提出问题等方式，对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了辅导；

3、对于辅导中发现的问题，辅导人员协调其他中介机构共同与公司进行沟通、解决；

4、持续关注公司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协助公司对内控制度进行梳理和完善，传递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的各项要求，强化关键人员核心责任，建立内控制度优化的长效机制。

本辅导期内，天风证券按照辅导计划对华羿微电进行尽职调查，较好地完成了本辅导期内的各项工作任务，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内控等方面进一步完善，取得了预期效果。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天风证券继续对华羿微电进行尽职调查，通过发送补充尽职调查清单、现场开展尽职调查、审阅公司材料、与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交流等方式，持续核查辅导对象存在的问题，更为系统的了解公司的业务情况、财务情况、内控情况等，进一步增强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意识，将规范工作落到实处，以确保符合上市要求。具体工作如下：

1、本辅导期间，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业务、产品、核心技术、知识产权进行全面梳理，与相关负责人沟通行业及公司的技术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公司竞争优势等，对公司的科技创新情况进行核查；

2、辅导工作小组对报告期内的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银行流水进行复核，梳理大额往来底稿。

3、辅导工作小组对报告期内客户、供应商及其与公司的业务往来情况、函证及访谈底稿等进行了系统的梳理，对往来函证差异进行沟通、执行替代程序。

4、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情况开展全面核查，通过各类细节测试、内控测试、资金流水核查及访谈等形式，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更为深入的核查工作。

（五）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期间，竞天公诚律师、天健会计师等证券服务机构勤勉尽责、持续配合辅导小组开展辅导工作，对辅导工作的顺利进行给予了充分的支持与协助。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2022年上半年，半导体市场结构性短缺，功率器件市场需求有所调整，加之各地新冠疫情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业绩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公司积极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应对市场变化，不断加强市场研究与拓展，提升与客户的沟通和客户服务工作，持续提高技术工艺研发能力和产品品质，结合市场趋势持续推进战略客户开发，促进公司未来健康稳定发展。

2、受境内外新冠疫情影响，采取全面现场走访形式开展客户、供应商核查具有不确定性。通过与公司、客户、供应商、会计师、律师的积极沟通协调，确定采取现场实地走访及视频访谈相结合的形式推进尽职调查工作，确保核查工作能够切实有效的开展。

3、结合近期监管机构的审核动态，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内控情况开展一系列核查工作，持续协助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及业务流程、规范公司治理、提升内控规范运行和公司管理水平，并督促其严格执行和落实相应制度，在规范运行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关注半导体行业变化情况及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的影响，督促公司采取积极有效的方式应对行业波动的风险。

2、辅导对象需要持续加强对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理解，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通过组织自学、个别答疑、现场沟通、案例分享等方式，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熟悉和掌握证券市场的相关法律规

则，传达 IPO 审核监管的动态和理念，让辅导对象更为深刻地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

3、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已建立了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辅导工作小组及天健会计师、竞天公诚律师将继续督促公司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持续完善，进一步提升内控及公司治理水平。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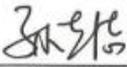
下一阶段，天风证券将按照《辅导协议》、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的安排继续有针对性地开展辅导工作，在竞天公诚律师、天健会计师的配合下，采用组织线上线下学习、开展尽职调查、召开中介协调会等多种方式，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规范治理结构、财务管理体系、完善内控制度，协助辅导对象实现完全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目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华羿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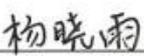
盖建飞



孙志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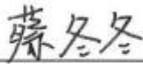
罗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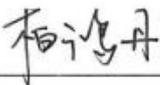
杨晓雨



张媛媛



蔡冬冬



柏鸿丹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2年10月10日